

新北市汐止區北港國民小學 公告

主旨：公告本校 115 學年度第 2 次公告(第 3 次以後招考)代理教師(特教、專任輔導)甄選缺額

依據：本校 115 學年度第 2 次公告代理教師(特教、專任輔導)甄選簡章

公告內容：

一、115 年 7 月 10 日(星期五)當日及之後每個工作日，續辦本校 115 學年度第 2 次公告(第 3 次以後招考)代理教師甄選。

二、本校 115 學年度第 2 次公告(第 3 次以後招考)代理教師甄選缺額如下：

特教代理教師(身心障礙類) 正取 1 名、備取 1 名

專任輔導代理教師 正取 1 名、備取 1 名

三、相關甄選內容，請參閱本校 115 年 7 月 2 日公告之 115 學年度第 2 次公告代理教師(特教、專任輔導)甄選簡章(本市教育局網站及本校網站)。

四、更正本簡章第十三項關於代理教師招聘類別說明，其中專任輔導教師之職缺為「懸缺」，並自第 2 次招考起，取消該職缺關於正式教師分發預估缺之說明。

五、如甄選當日遇颱風或天然災害致停止上班，則順延至下一個工作日起繼續辦理第 2 次公告(第 3 次以後招考)代理教師甄選相關事宜。



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7 月 0 9 日